

之八



普法讲座

温暖人心 照亮法治路

——我市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让民生实事可感可见

文 / 记者 史俊杰 图 / 记者 程婧

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的意义何在?“这不仅是一项服务,更是一种社会责任,一种对公平正义的坚守。”这是记者在采访时,司法人最多的表达。

在祁县,张某因交通事故引发的赔偿纠纷得到圆满解决;在榆社县,一位妇女成功追回其亡夫的3000元劳动报酬;在寿阳县,翟某某因工受伤获得9.5万元赔偿……通过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全市更多需要法律援助的人得到了应有的帮助,更多高质量的法律服务人人可享、人人可得。

2024年,市委、市政府将司法行政工作提升到了新的战略高度,继续将“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以下简称“惠民工程”)列为民生实事,这一决策如同一股清泉,滋润着晋中大地,让法治光芒照亮了每一个角落。截至目前,全市提供免费法律咨询33342次、办理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1591件,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作为这一民生实事的直接推动者,市司法局将“惠民工程”视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以一把手工程的决心和力度全力推进。从市、县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的密集召开,到局长办公会、专题会议的深入研讨,每一步都凝聚着对民生福祉的深切关怀。市司法局明确提出“三性”目标,即普法宣传的针对性、矛盾纠纷化解的及时性、风险预判的准确性,并以此为导向,制定了一系列详尽的方案和任务清单,确保每一项措施都能精准落地。

值得关注的是,市司法局在实施免费法律咨询的基础上,全面推行延伸服务,聚焦特殊群体法律服务需求,为特殊群体提供无偿民事、刑事诉讼代理和刑事辩护等法律援助服务,将“惠民工程”全面纳入法治晋中、平安晋中建设“两个大局”同步推进,坚持“现场解答”和“延伸服务”并重、坚持“纵向支撑”和“横向联动”并举,不仅为群众解决大量法律问题,更有效预防、化解了基层矛盾。

在市、县、乡、村四级,2337个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如雨后春笋般涌现,不仅成为群众寻求法律帮助的“温馨港湾”,更是法治晋中建设的重要基石。这些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为群众提供了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实现了法律援助“市域通办”“援助多服务、群众少跑腿”的承诺。

在“惠民工程”的推进过程中,市司法局深刻认识到数据的精准推送和高效利用是关键。为此,他们提出了规范化、系统化、集约化三大工作路径,为“惠民工程”注入了强大的生命力。规范化建设,让法律服务更加专业、更加贴心;系统化建设,构建了一个上下贯通、高效落实的责任链条;集约化建设,则让有限的资源和经费发挥出无限的社会效益。

“惠民工程”的深入实施,不仅切实方便了群众,让当事人随时咨询、随时得到解答,有效满足了群众需求,更让老百姓深刻领悟到了法律的现实意义,形成了找法律比找关系强、比找村干部有用的新观念。同时,极大地解决了困扰群众的实际问题,化解了矛盾,消除了社会不稳定因素,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

持续推进“惠民工程”,努力将这一司法行政系统的单项工程上升为基层治理的“系统工程”,打造成树立政府形象的“民心工程”,法治的光芒正在照亮晋中的每一个角落、温暖着每一个心灵。

二〇二四年政府承诺十五件民生实事

幸福生活『一键直达』

——我市全面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文 / 记者 李娟 图 / 记者 程婧

“老张,出来散步啦。最近天冷,注意保暖。”近日,在市区安居小区,70岁的程志平提着两大袋蔬果回家,在楼下遇到邻居老张,聊了两句,来到电梯口。进入电梯后,他刷了卡,按下楼层数字,电梯缓缓上升,门一打开就到了家门口。

幸福“一键直达”,这已是程志平与邻居的日常。程志平所住楼栋曾是6层步梯楼,上下楼成为困扰老年人出行的一大难题。腿脚不便的老年人被迫成为“悬空一族”,下楼成为一种奢侈。“出门不易、回家更难”成为这些老旧小区居民,尤其是老年人的“急难愁盼”,老旧小区居民对加装电梯的呼声高、愿望强。

自小区开始实施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后,程志平所在楼栋加装了电梯,全楼栋居民从刷卡、进电梯、按下楼层键、最后到家门口,一套流程下来用时不到1分钟,往日的“爬楼难”已成为过去。

“电梯装好后,大家都感到很轻松,也方便,心情都舒畅多了。”程志平的一番话代表了众多受益于加装电梯小区居民的心声。从“民生”到“民心”,城市的温度直抵人心。今年,市委、市政府再一次将“对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列为15件民生实事之一,推动广大群众的幸福生活再上一层楼。

“我市从2020年开始启动既有住宅自愿加装电梯工作,截至目前,共加装电梯112部。今年,我市计划实施42部,现已全部完工。”市住建局党组成员、房产服务中心主任郭俊伯介绍,为有效推动这一民生实事落地落实,市住建局结合实际,制定《晋中市城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手续办理服务指南(试行)》,出台《晋中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印发《关于调整晋中市既有住宅自愿加装电梯奖补标准的通知》,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序时进度和保障措施。分管领导负责,相关科室人员及工作专班全面抓好工作落实,每月统计工作进度,结合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等契机,进行实地检查督导。

民生工程如何实现“加速度”?为了让这项民生实事落地落实,我市针对高层和低层居民的不同诉求、对加装电梯有异议的居民进行协调,努力平衡加装电梯各方的利益,增设电梯应给予利益受损业主适当补偿,补偿金额从筹集资金中支出,由业主之间协商。同时,遵循事后申领、集中拨付的原则,建立了由市、区、县三级联动共同承担加装电梯的补贴资金模式,对符合补助条件的,省、市两级财政每部电梯补助10万元,县(区、市)级财政补助5万元。此外,允许符合条件的居民申请使用住房公积金用于加装电梯,如可以申请使用本人、配偶和子女的住房公积金,针对分摊的具体数额来制定每个月的提取额度限制和年限要求。在电梯运营后,通过投放电梯广告,产生的收益回馈居民。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不仅承载了居民的“安居梦”,也提升了整个城市的品质。郭俊伯表示,市住建局将以“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为目标,关注和改善民生,继续高质量稳步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持续深化长效管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让晋中更加美丽宜居。

之九



加装电梯,让生活更加美好。